



Distr.: Limited
10 March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拟订一项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
通信技术行为的全面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
第一届会议
2022年2月28日至3月11日，纽约

报告草稿

报告员：Arsi Dwinugra Firdausy 先生（印度尼西亚）

增编

四. 公约的目标和范围

1. 在2022年3月2日、3日、4日和10日的第5、6、8、9、17、18次会议上，特设委员会审议了题为“公约的目标和范围”的议程项目4。
2. 为审议该项目，特设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秘书处的说明，内容是会员国提交的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全面国际公约的范围、目标和结构（要素）的意见汇编（A/AC.291/4）；
 - (b) 会议室文件，其中载有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全面国际公约的目标和范围的提案（A/AC.291/CRP.8）。
3. 下列会员国的代表作了发言：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瑞士、列支敦士登、新西兰、哥伦比亚、日本、摩洛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菲律宾、土耳其、中国、巴西、荷兰、挪威、牙买加（代表加勒比共同体）、意大利、尼加拉瓜、葡萄牙、法国、德国、南非、以色列、阿根廷、塞尔维亚、澳大利亚、约旦、新加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波兰、哥斯达黎加、加拿大、巴基斯坦、捷克、古巴、俄罗斯联邦、泰国、马来西亚、美利坚合众国、加纳、斯洛文尼亚、印度、奥地利、东帝



汶、马里、乌拉圭、墨西哥、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布隆迪、斯洛伐克、越南、洪都拉斯、尼日利亚、阿尔及利亚。

4. 欧洲联盟的代表作为观察员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作了发言。
5. 教廷代表以非会员观察员国的身份作了发言。
6. 下列政府间组织的代表作了发言：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国际商会。
7. 下列组织的代表也作了发言：非洲希望、人权观察（还代表电子前沿基金会）、全球网络专门知识论坛、布隆迪融合和持久发展协会、网络法律大学、即时联通、罗马圣玛丽亚自由大学。
8. 特设委员会根据 A/AC.291/CRP.8 号文件所载的主席的提案，就公约的目标和范围广泛交换了意见。主席决定，在第一届会议之后，她将考虑到本届会议的审议情况对提案作进一步修改，在特设委员会第二届会议之前发布在委员会网站上，供委员会查阅。该提案性质不变，仍是指示性的。